

债券代码：163409

债券简称：20HBST01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受托管 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湖北科投”）公开发行2020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中信证券现就发行人经营范围变更的事项报告如下：

####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公司债券事项经发行人 2019 年 6 月 24 日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及 2019 年 7 月 11 日 2019 年第 33 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债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3 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发行完毕，剩余数量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2020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发行了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债券简称为 20HBST01，债券代码为 163409，发行规模 8 亿元，发行期限 5+5 年期，票面利率 3.55%，起息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3 日，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

## 二、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公告的《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经营范围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 （一）原经营范围

开发区的园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及创业孵化器建设；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其他投资及投资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服务；社区及科技园区相关配套服务；物业管理；受武汉东湖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进行项目土地收储。（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经营范围变更的具体原因

发行人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对公司经营范围作出了调整。

### （三）变更后经营范围的具体信息

开发区的园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及创业孵化器建设；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其他投资及投资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服务；社区及科技园区相关配套服务；物业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三、影响分析

中信证券作为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中信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发行人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符合法定程序，对发行人经营活动不产生任何影响，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0日